

买来身份证去办银行卡 卖了银行卡获利10万元

这么做本身涉嫌犯罪,还可能成为通讯网络诈骗帮凶



通讯员 王羲霞

先找人买了身份证,带着这些身份证去金融网点办理银行卡,转头再将银行卡卖给别人,非法获利近10万元。日前,湖州吴兴警方破获一起冒用他人身份骗领银行卡的团伙系列案,抓获犯罪嫌疑人5人,缴获用于骗领银行卡的身份证131张、电话黑卡100余张及各类银行卡近60张。

冒用他人证件办卡引怀疑

6月17日16时40分许,离营业结束还有20分钟,一名女子匆匆走进湖州一家银行,要求办理银行卡。工作人员核对身份信息时,发现女子提供的“王伟”身份证照片和本人不太一样,口音也和身份证上显示的不是一个地方,该女子对身份证上的信息也无法自圆其说,这引起了工作人员的警觉并报了警,民警随后将女子带回辖区朝阳派出所询问。

女子自称姓邱,来自广东,这次来湖州旅游时捡到了“王伟”的身份证,就想用它申请淘宝账号。邱某说自己是一时糊涂,希望民警能宽大处理。可当民警问及细节问题时,邱某却前言不搭后语,不敢看民警,神情慌张。

这名女子有问题!民警一边不动声色地与她周旋,一边立即展开调查。不久,外围侦查民警传回消息:和邱某同行的还有另外三男一女,5人于当日下午在一家宾馆内分两个房间登记入住。民警顺藤摸瓜,于当天19时许在宾馆内先后抓获了其余4名嫌疑人许某坛、刘某、陈某和许某香,并在他们的随身物品中搜出了各类银行卡及大量作案使用的身份证、电话卡。证据面前,5名嫌疑人交代了结伙在杭州、余姚、宁波等多地多次作案,假冒他人身份骗领银行卡一百余张的事实。

骗领银行卡销售非法获利10万元

今年4月中旬,在深圳打工的嫌疑人许某坛得知假冒别人身份证件开银行卡转手倒卖能赚钱,于是叫来了侄子刘某、侄女许某香和朋友邱某一起“做生意”。

许某坛打听到专门出售身份证件的上家詹某,便以200

元左右一套的价格向詹某买了十几张身份证件和电话卡,然后在网上找到了专门回购银行卡的下家邓某,并和他约定,单张银行卡卖500元左右,一张带U盾的银行卡卖1000—1200元。

之后,许某坛根据邓某的需求,带刘某、许某香和邱某来到杭州,用买来的身份证件到各金融网点办理银行卡。许某坛知道只有本人才能办理银行卡,所以他尽量挑一些照片和本人相似的身份证件使用;为了避免麻烦,他还多次关照办卡者,如果遇到工作人员提出身份证件不是本人、无法办理的时候,不要争辩,换个网点再办。

就这样,虽然许某坛等4人在不少网点都被发现不是本人办卡而遭拒,但在三天时间里,他们还是办出了20多张银行卡。回到深圳后,许某坛将办好的银行卡连同身份证件和U盾一起,邮寄给买家邓某,邓某验货后网上支付了货款。这一趟,每人净赚了两三千元。

不到两个月,4名嫌疑人如法炮制,先后辗转杭州、余姚、宁波、晋宁、湖州等地,冒用他人身份在各金融网点办理银行卡100余张并全部出售,非法获利近10万元。

妨害信用卡管理被刑拘

这钱来得太容易了!许某坛不禁有点担心。他曾向收卡的下家打听卡的去处,可对方没有明说。许某坛知道,只有那些见不得光的违法事情,才需要隐瞒身份。可是,在巨大的利益面前,许某坛等人没能抵住诱惑,继续铤而走险。

6月初,他又将以前的同事兼老乡陈某拉入伙。

6月14日晚,许某坛带着刘某、陈某、许某香、邱某再一次来到杭州。15日上午,5名嫌疑人拿着事先准备好的他人身份证件,分头在各金融网点行动。17日中午,5人又来到湖州分头行动,其中邱某在一家银行准备用“王伟”的身份证件办银行卡时,银行工作人员发现疑点随即报警,这个团伙最终被端。

经审查,5名嫌疑人的行为已构成涉嫌妨害信用卡犯罪,目前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深挖中。

非法买卖的银行卡到底有什么用呢?警方介绍说,这些银行卡作为通讯网络诈骗团伙取款变现的情况比较常见。犯罪分子事先持有大量他人银行卡,一旦有人上当立即就近取现,迅速转移赃款。带有网银、U盾功能的银行卡,因交易不需要在柜台办理,其收购价也明显较高。

警方提醒,要提高对身份证重要性的认识,注意保管好身份证件。遇身份证丢失要及时挂失,发现身份证被冒用要及时报警。



“还有一个妹妹”泄露 15 年前的逃逸隐情



通讯员 李武岐

“我妈终于能安息了!”近日,得知肇事司机被抓后,一名男子激动地赶到海宁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止不住想给办案民警下跪致谢。赶紧拦住他的海宁市公安局交警大队事故中队中队长陈晓鸣,心里也很感慨:整整15年了,终于将肇事司机抓获,给被害人家属一个交代,也让自己了结了一桩心事。

这桩心事的了结颇费周折:时间跨度15年,犯罪嫌疑人隐姓埋名;抓到后,哥哥弟弟谁是真凶又成了棘手的问题。海宁交警凭着愚公移山般的执着精神和敏锐的观察力,使犯罪嫌疑人最终落入法网。

“消失”的一家人

时间回到2001年5月24日。当天17时左右,海宁市黄湾乡(现为黄湾镇)村民、47岁的周建娥骑自行车下班回家,在老杭沪线69K+350M处即黄湾乡闸口村附近,与一辆车牌号为皖K90424的大货车发生碰撞。事发后,周建娥抢救无效死亡,大货车驾驶员弃车逃逸。

根据车辆信息及车主指证,交警部门初步判定肇事司机为安徽省蒙城人马某。但事发当晚,马某及其家人便离开了海宁,去向不明。当年主办此案的交警陈晓鸣多次赶往马某的老家进行调查抓捕,但一直没有发现马某的踪迹。

随着时间的推移和线索的中断,案子成了悬案。15年里,陈晓鸣每年都会翻出案卷仔细研究,力图寻找新的突破口。然而,由于缺乏直接的目击证人,加上监控设备不到位、线索有限等客观原因,案件始终没有进展。

当年,死者周建娥的独子才18岁。失去母亲后,他非常痛苦,每年都会和父亲一起打电话向交警部门询问案情进展,但每次都是失望。而电话这头的陈晓鸣心里也很难过,暗自发誓一定要找出真凶告慰被害人家属。

“车子不是我开的!我要见我父亲!”

今年,海宁公安部门开展了“清雷”行动。陈晓鸣

与同事在多年调查的基础上,利用先进的数据库查询技术,发现了线索:马某已变更身份信息,可能藏在南京打工。

5月5日,陈晓鸣带领民警先后赶赴南京及马某老家安徽蒙城进行调查,基本掌握了马某情况。原来,马某在一家物流公司做司机,正当警方计划抓捕时,他被公司安排去送货,需半个月左右时间才回。陈晓鸣只得先赶回海宁,伺机抓捕。

6月13日,根据海宁警方的案情通报,南京警方成功抓获回到公司的马某。

“当年我确实在海宁跑运输,但不是我开车撞人的,我真的不知道当年的事情。”面对警方询问,马某矢口否认,神情闪烁,并口口声声说要见其父亲,似乎在隐瞒什么。

难道案件还有什么没调查清楚的隐情吗?

由于案发时没有直接的目击证人能证实车辆系马某驾驶,警方缺乏完整的证据链来证明当年驾驶大货车的就是马某。因此,警方一方面加紧对马某进行询问,一方面赶紧联系其家人。

“还有一个妹妹”泄露隐情

从警多年的陈晓鸣,见对方未放下思想包袱,不

无证驾驶撞人后逃逸

原来,马某的父亲是一名老司机,马某经常坐在副驾驶位上看父亲开车,从而学会了开车,但一直没有考取驾驶证。当年,年仅22岁的马某帮哥哥马某驾驶大货车运送石料,途中发生交通事故。看到被害人伤势很重,自己又是无证驾驶,他心里非常恐慌,于是弃车逃逸。为了躲避警方,一家人连夜逃到了南京。

十几年来,马某在南京和安徽老家都待过,现在仍在跑运输。在哥哥被警方传唤询问后,知道自己不能再逃避了,在跟父亲、嫂子商量后,他主动投案自首。至此,这起发生在15年前的逃逸事故成功告破。得知警方抓到肇事司机后,周建娥的儿子和丈夫感慨万千,于是就发生了开头的那一幕。